

<<王小波全集（第三卷 长篇小说）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王小波全集（第三卷 长篇小说）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64023720

10位ISBN编号：7564023724

出版时间：2009-9

出版时间：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

作者：王小波

页数：207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前言

我终于有了勇气来谈谈我在文学上的师承。

小时候，有一次我哥哥给我念过查良铮先生译的《青铜骑士》：
我爱你，彼得兴建的大城，
我爱你严肃整齐的面容，
涅瓦河的水流多么庄严，
大理石铺在它的两岸……
他还告诉我说，这是雍容华贵的英雄体诗，是最好的文字。

相比之下，另一位先生译的《青铜骑士》就不够好：
我爱你彼得的营造
我爱你庄严的外貌…
…
现在我明白，后一位先生准是东北人，他的译诗带有二人转的调子，和查先生的译诗相比，高下立判。

那一年我十五岁，就懂得了什么样的文字才能叫做好。

到了将近四十岁时，我读到了王道乾先生译的《情人》，又知道了小说可以达到什么样的文字境界。

道乾先生曾是诗人，后来做了翻译家，文字功夫炉火纯青。

他一生坎坷，晚年的译笔沉痛之极。

请听听《情人》开头的一段：
我已经老了。

有一天，在一处公共场所的大厅里，有一个男人向我走来，他主动介绍自己，他对我说：“我认识你，我永远记得你。”

<<王小波全集（第三卷 长篇小说）>>

内容概要

王小波的作品一直盛行不衰，王小波的小说在世界文学之林中创造出属于他的美，这美就像一束强光，刺穿了时间的阻隔，启迪了一代又一代刚刚开始识字读书的青年的心灵。

其次，这个现象也表明，王小波批评的对象有些还活得好好的。

而到今天，这些话语、这些思想仍是我们的社会所需要的。

我们从王小波的长盛不衰只能得出这样的结论：在中国，自由主义理念的传播还任重而道远。

王小波所虚构的艺术之美，以及他通过对现实世界的批评所传播的自由主义理念，已经在这个世界的文化和思想宝库中占据了一席之地，虽然并没有一个像诺贝尔文学奖之类的证书来印证这一点，但是，我们相信，时间就是他作品价值的证书。

<<王小波全集（第三卷 长篇小说）>>

书籍目录

序：我的师承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第八章

章节摘录

第一章 正午时分的山坡上，罩着一层蓝黝黝的烟雾。

走在这种烟雾里，就是皮肤白皙的人也会立刻变得黝黑，就是牙色焦黄的人也会立刻牙齿洁白，头发笔直的人也会变得有点卷发——手稿上这样写，仿佛嫌天还不够热——薛嵩在山坡上走，渐渐感到肩上的铁枪变得滚烫，好像是刚从熔炉里取出来。

这根铁棍他是准备做扁担用的，除了烫手之外，它还有一种不便之处——那东西有三十多斤重，用来做扁担很不适用。

但是他决不肯把任何扁担扛在肩上。

在铁枪的顶端，有个不大锋利的枪头，还有一把染红了的麻絮。

如果你不知道这是枪缨，一定会把这杆枪的性质看错，以为它不是一件兵器，而是一根墩布。

在他的肚脐前面，一根竹篾条，好像吊了个大蘑菇。

他就这样走下山坡，去找他的柴捆。

薛嵩的身体颀长、健壮，把它裸露出来时，他缺少平常心。

当他赤身裸体走在原野上时，那个把把总是有点肿胀，不是平常的模样；所以他小心翼翼地避开一切低洼的地方。

低洼的地方会有水塘，里面满是浓绿色的水。

一边被各种各样的脚印搅成黑色的污泥，另一边长满了水芋头、野慈姑，张开了肥厚的绿叶，开着七零八落的白花。

只听哗啦一声水响，叶子中间冒出一个女孩的头来。

她直截了当地往薛嵩胯下看来，然后哈哈笑着说：瞧你那个模样！

要不要帮帮你的忙？

成熟男性的这种羞辱，总是薛嵩的噩梦。

等他谢绝了帮忙之后，那女孩就沉下水去。

在混浊的水面上，只剩下一根掏空的芦苇竖着，还有一缕黑色的头发。

在亚热带的旱季，最浑的水里也是凉快的。

薛嵩发了一会儿愣，又到山脊上走着，找到了自己的柴火捆，用长枪把它们串成一串，挑回家来，蝼蛄也是这样把粪球滚回家。

此时他被夹在一串柴捆中间，像一只蜈蚣在爬。

他被柴火挤得迈不开步子，只能小步走着、好像一个穿筒裙的女人。

假如有一阵狂风吹来，他就和柴捆一起在山坡上滚起来。

故事虽然发生在中古，但因为地方偏僻，有些上古的景象。

我对这个故事有种特殊的感应，仿佛我就是薛嵩，赤身裸体走进湘西的炎热，就如走人一座灼热的砖窑；铁枪太过沉重，嵌进了肩上的肉。

至于腰间的篾条，它太过紧迫，带着粗糙勒进了阴茎的两侧——这好像很有趣。

更有趣的是有个苗族小姑娘从水里钻出来要帮我的忙。

但作者对这故事不是全然满意，他说：这是因为薛嵩是孤零零的一个人。

孤零零一个人的故事必定殊为无趣，所以这个故事又重新开始道：晚唐时节，薛嵩曾住在长安城里。

长安城是一座大得不得了的城市，周围围着灰色的砖墙。

墙上有一些圆顶的城门洞，经常有一群群灰色的驴驮着粮食和柴草走进城里来。

一早一晚，城市上空笼罩着灰色的雾，在这个地方买不到漂白布，最白的布买到手里，凑到眼前一看，就会发现它是灰的。

这种景象使薛嵩感到郁闷，久而久之，他变得嗓音低沉。

在冷天里他呵出一口白气，定睛一看，发现它也是灰的。

这样，这个故事就有了一个灰色的开始，这种色调和中古这个时代一致。

在中古时，人们用灶灰来染布，妇女用草灰当粉来用，所以到处都是灰色的。

薛嵩总想做点不同凡响的事情。

<<王小波全集（第三卷 长篇小说）>>

比方说，写些道德文章，以便成为圣人；发表些政治上的宏论，以便成为名臣；为大唐朝开辟疆土，成为一代名将。

他总觉得后一事情比较容易，自己也比较在行。

这当然是毫无根据的狂想……后来，薛嵩买到了一纸任命，到湘西来做节度使。

节度使是晚唐时最大的官职，有些节度使比皇帝还要大。

薛嵩觉得自己中了头彩，就变卖了自己的万贯家财，买了仪仗、马匹和兵器，雇佣了一批士兵，离开了那座灰砖砌成的大城，到这红土山坡上建功立业。

后来，他在这片红土山坡上栽了树，种了竹子，建立了寨子，为了纪念自己在长安城里那座豪华住宅，他把自己的竹楼盖成了三重檐的式样，这个式样的特点是雨季一来就漏得厉害。

他还给自己造了一座后园，在园里挖了一个池塘，就这样住下去；遇到了旱季里的好天气，就把长了绿霉的衣甲拿出来晒。

过了一些年，薛嵩和他的兵部老了。

薛嵩开始怀念那座灰色的长安城，但他总也不会忘记建功立业的雄心。

与此同时，我坐在万寿寺的配殿里，头顶上还有一块豆腐干大小的伤疤。

这块疤正在收缩，使我的头皮紧绷绷。

我和薛嵩之间有千年之隔，又有千里之隔。

如果硬要说我们之间有什么关系，实在难以想象。

但我总要把自己往薛嵩身上想——除了他，我不知还有什么可供我来想象：过去我可能到过热带地方，见过三重檐的竹楼，还给自己挖过一个池塘；我在那里怀念眼前这座灰色的北京城，并且总不能忘记自己建功立业的决心——这样想并非无理。

但假如我真的这样想过，就是个蠢东西。

过去某个时候，薛嵩的故事是在长安城里开始的，到了湘西的红土山坡上，才和现在的开始会合。

这就使现在的薛嵩多了一个灰色的回忆，除此之外，还多了一些雇佣兵。

我觉得这样很好，人多一点热闹。

薛嵩部下的雇佣兵在找到雇主之前是一伙无赖，坐在长安城外晒太阳——从早上起来，就坐在城门口，要等很久才能等到太阳。

这样看来，太阳好像很宝贵，但现在去晒，肯定要起痱子。

长安城门口有一排排的长条凳，上面坐满了这种人，脚下放着一块牌子，写着：愿去南方当兵，愿去北方当兵，或者是愿去任何地方当兵；在这行字下面是索要的安家费。

薛嵩既然付得起买官的钱，也就付得起雇佣兵的安家费。

当然，这些钱不能白给，当场就要请刺字匠在这些兵脸上刺字，在左颊上刺下“凤凰军”，在右颊上刺下“亲军营”。

这些刺下的字就是薛嵩和他们的契约。

有了这六个字做保证，薛嵩觉得有了一批自己人，再不是孤零零的。

不幸的是这个刺字匠和这些兵认识，所以把字迹刺得很浅，还没等走到湘西，那些字迹就都不见了，于是薛嵩又觉得自己还是孤零零的一个人了。

在这种情况下，薛嵩当然觉得自己钱花得不值，想要请人来在士兵脸上补刺，但那些兵都不干，并且以哗变相威胁。

此时薛嵩干出了一件不雅的事情：他把裤子脱了下来，请他们看他的屁股。

薛嵩为了和士兵同甘共苦，并且表示扎根湘西的决心，也请刺字匠刺了两行字，左边的是“凤凰军”，右边的是“节度使”。

但他以为自己是朝廷大员，这些字不能刺在脸上，所以刺在了屁股上。

不幸的是，屁股上的字也不能打动那些雇佣兵。

而且这两行字刺得非常之深，一辈子都掉不了。

所以，这会是薛嵩的终身笑柄。

那些兵看了这些字就往上面吐唾沫。

<<王小波全集（第三卷长篇小说）>>

我觉得自己能够看到那两行字，是扁扁的隶书，就像写在象棋子上的字。

而且我有一种难以抑制的冲动，想要脱下裤子，看看自己的屁股。

之所以没有这样办，是因为这间房子里没有镜子。

另外，这间房子也不够僻静。

假如有人撞见我做这个举动，我就不好解释自己的行为…… 有一段时节，薛嵩的屁股甚为白皙，那些黑字嵌在肉里，好像是黑芝麻摆成的。

现在薛嵩虽然已经晒黑，但那些字还是很清楚。

他只好拿墨把屁股上的字涂掉。

在那个赤裸裸的红土山坡上，一切都一览无遗，长着一个黑屁股，看上去的确可笑；但总比当个屁股上有字的节度使要好些。

薛嵩还给每个兵都出了甲仗钱，足够他们买副铁甲，但是他们买的全是假货，是木片涂墨做成的，穿在身上既轻便，又凉快。

可惜的是路上淋了几场雨，就流起了黑汤，还露出了白色木头底。

薛嵩说：穿木甲去打仗，你们可是拿自己的生命去开玩笑哪；但那些兵脸上露出了蒙娜·丽莎般的微笑。

等薛嵩转过头去，那些兵就纵声大笑，拍着肚子说：打仗！

谁说我们要去打仗！

那些兵一听说打仗，就好像听到了天大的笑话。

这说明，虽然他们是士兵，但不准备打仗。

他们给自己盖房子、抢老婆却很在行。

雇佣兵最擅长的不是打仗，也不是盖房子和抢老婆，而是出卖；但薛嵩不知道这一点。

统帅手下有了雇佣兵，就如一般人手里有了伪钞，最大的难题是把它打发掉。

想要使这些人在战场上死掉，需要最高超的指挥艺术。

很显然，这种艺术薛嵩并不具备。

我听说有些节度使用骑兵押雇佣兵去打仗，但是不管用，那些人在战场上跑得比骑兵还快，还有些节度使用雇佣兵守寨子，把他们锁在栅栏上，但也不管用。

敌方来打寨时，一个雇佣兵也见不到。

因为他们像土拨鼠一样在脚下打了洞，一有危险就钻进洞里藏起来。

所以最好把地面也夯实、灌上水泥，让他们打不成洞，但这样做太费工了。

我还听说有些最精明的节度使手下有“长杆队”这样的兵种，由可靠的基干士兵组成，手持坚硬的木杆，杆端有铁索，锁住雇佣兵的脖子，用这种方式把雇佣兵推向阵前。

只有在这种情况下，雇佣兵才会进入交战。

长杆队的士兵还必须非常机警，因为稍不小心，就会变成自己被锁上长杆，被雇佣兵推向敌阵。

除了不肯打仗，雇佣兵还很喜欢闹事：闹军饷、闹伙食、闹女人，等等。

薛嵩率领着这支队伍刚刚到了湘西，就被人闹了一次，打出了满头的青紫块，具体地说，是一些圆圆的大包，全是中指的指节打出来的。

被人敲了这么多的包，薛嵩会不会很疼，我不知道。

因为我把自己视为薛嵩，我很不喜欢这个情节。

我还觉得让那些兵这样猖狂很不好。

编辑推荐

王小波年表，1952年5月13日出生于北京；1968—1970年，云南兵团农场职工；1971—1972年，在山东牟平插队，后做民办教师；1972—1973年，北京牛街教学仪器厂工人；1974—1978年，北京西城区半导体厂工人；1978—1982年，中国人民大学贸易经济系学生；1982—1984年，中国人民大学一分校教师；1984—1988年，美国匹兹堡大学东亚研究中心研究生，获硕士学位；1988—1991年，北京大学社会学所讲师；1991—1992年，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讲师；1992—1997年，自由撰稿人，1997年4月11日在北京逝世。

<<王小波全集（第三卷 长篇小说）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